

春秋晋国两子犯

——读清华简随札之一

郭永秉

传世文献与出土材料的比对勘研，永远围绕着裘锡圭先生提出的“趋同”还是“立异”的问题展开，我对《良臣》的这个例子的解释如果可信，似又可说明努力在传世和出土二者之间寻求最大公约数，或是最佳解决途径。

作 为春秋五霸之一晋文公辅佐大臣的子犯，纵谈不上妇孺皆知，也可谓鼎鼎大名，子犯就是狐偃的字。新近修订印行的《辞源》第三版对他有如下介绍：

【狐偃】春秋晋人。文公之舅。字子犯，故又称舅犯。晋献公宠骊姬，杀太子申生，重耳（文公）奔翟，又历至齐卫曹宋楚诸国，偃从之十九年。周襄王十六年，文公自秦入晋，自立。后文公定王室，霸诸侯，大抵皆偃之谋。见《国语·晋》。（上册2642页）

“舅父”之“舅”，在古书和出土文献里也常常会写作语音极近的“咎”字，所以这个词条没有说明狐偃此人的称呼在汉以前古书中还有一个写法——咎犯（见《荀子》《韩非子》《吕氏春秋》等战国晚期的著作以及不少汉代古书如《史记》《淮南子》《新序》《说苑》《韩诗外传》等），在“咎”字条下也没有出“舅”的用法以及“咎犯”的人名，显然是一个缺憾。

先秦历史人物名字在古书中的写法，往往并不合于其本来面貌，这从出土文字资料里可以找到大量证据，比如周厉王名胡，金文写作从害从夫之字，“胡”字与它音近通用（参图1）。狐偃取字，不大可能用带有贬义的“犯”字，从东周的铜器、玺印、简牍文字看，其实也并没有用“犯”为名字的例子，却多有用“犯”（即“範”字声旁，此字据《类篇》《集韵》《四声篇海》等书，是《说文》训“车轼前”的“軌”字异体）及从“犯”声的字为人名字的例子（参《古文字谱系疏证》3908页）。现藏台北故宫博物院的子犯编钟（参图2）的器主名便是写作“子犯”的（参《新金文编》1997页，同页同字下著录的首阳斋藏子犯鬲“犯”字作从“中”“犯”声，应即“范”字异体，图3），学者们早已指出编钟的主人就是狐偃亦即舅犯。可能因为“犯”字后来不常用，或又受到氏名“狐”字的类化，狐偃的字就在传世文献中都写成同音的“犯”字了。至于“偃”“犯”名字取义如何对应，则还可以再研究。

2 012年底出版的《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第三辑，收有一篇明显属于三晋文字特色的古书抄本《良臣》，篇名为清华简整理者所拟定。此篇记录了从黄帝以下一直到春秋时代多位君王及其贤臣的名号（比较特殊的是还记得有“子产之师”与“子产之辅”若干人），性质稍类似于后来的《古今人表》一类著作，是研究先秦时代人物、史事及史观的重要资料。该篇的4号简-5号简有如下内容（除需要讨论的地方外，用宽式释文，5号简相关内容参图4）：

晋文公有子犯，有子余（余，有咎犯；後（后）有叔向。子余、叔向二人皆无问题，整理者已分别指出，子余就是赵衰之字，叔向是晋平公臣羊舌肸之字（“後（后）有叔向”指的是晋国后来有贤臣叔向）。但“子犯”“咎犯”两个人名却是棘手的问题（这两个“犯”字，原本都上从“中”旁，与前面提到的子犯两用字相同，为图排印简便，不作严格释写）。整理者认为，子犯和咎犯都是指狐偃，简文误分为二人。考虑到《良臣》篇既有“君奭”、又有“召公”的情况，这种看法似乎是可以成立的。但李学勤先生对“君奭”和“召公”并见的现象作过解释：

简文前举君奭，后面又说召公，可能是为了表明周公、召公并佐成王的缘故。（《文物》2012年第8期，71页）

我们只要看一下简文：“武王有君奭，有君陈，有君牙，有周公旦，有召公，遂佐成王。”便可知李先生的解释是有道理的。“子犯（犯）”和“咎（舅）犯（犯）”如皆为狐偃，含义则完全相同，完全没必要重出，因为狐偃从来就是重耳之舅，其情况与君奭受封于召成为召公，身份发生了变化是不可等同的。所以只能认为简文此处是写错了、写重了。然而《良臣》却并不存在可以类比的相似错误，且此篇中有些整理者认为是写漏的地方，经过学者研究也并不如此（例如整理者以《良臣》所记勾践臣“大同”为“大夫同（种）”之误抄，广濂薰雄《释清



图1：猷簋铭文拓本。周厉王名胡，金文写作从害从夫之字，“胡”字与它音近通用。



图2：子犯编钟及铭文拓本



图3：子犯鬲

图4：《良臣》5号简相关内容

华大学藏楚简（叁）《良臣》的“大同”一文已指出“大同”其实就应读为古书里的“舌庸”，并不存在写错的问题，文见《古文字研究》第三十辑，中华书局2014）。所以不应该轻易地判定简文有错，否则很容易忽略《良臣》提示我们的重要信息。

2 016年10月下旬在北京召开的中国古文字研究会第二十一届年会上，《古文字研究》第三十一辑如期面世，此辑发表了罗小华先生《试论清华简〈良臣〉中的“咎犯”一

文（以下简称“罗文”）。罗文反对整理者提出的“子犯”和“咎犯”是同一个人的意见，认为子犯是狐偃，咎犯则可能是晋文公的另一位臣下——白季。

白季跟狐偃（子犯）相比，名气似乎稍稍逊色一些，但是也并非等闲之辈。他就是晋国的司空季子，名胥臣，因受封于白地，故称白季（参图5）；同样因为白、咎音极近，古书里也把他写作“咎季”。“白（咎）季”是“氏名+排行”的人名形式。罗文已经指出，因为几个巧合的缘故，古人往往把白季

跟子犯弄混（如《史记·晋世家》张守节《正义》《史记·律书》张守节《正义》、日人尾关嘉《说苑补》等）。

“白、舅、咎”三字古音甚近，是二人容易讹混的第一个重要原因。除了罗文列举出的古书的两人名号写法之外，还可以注意，舅（咎）犯在古书里也有“白犯”的写法。《三国志·魏书·刘表传》裴注引司马彪《战略》：“（刘）表曰：‘子柔（按：刘表谋士蒯良字）之言，雍季之